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 宝鹰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均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2025年1-12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序号	姓名	任职职务	实发税前薪酬 (单位：人民币元)
1	李鹏	董事长	0
2	肖家河	董事、总经理	867,138.63
3	古朴	董事	0
4	穆柏军	董事	0
5	黄黎黎	董事	0
6	高刚	独立董事	99,996.00
7	徐小伍	独立董事	99,996.00
8	张亮	独立董事	99,996.00

9	刘成	报告期任职董事会秘书	683,418.00
10	杨凯	财务总监	252,235.93
11	胡嘉	报告期任职董事长	0
12	吕海涛	报告期任职董事长	0
13	高传玉	报告期任职副总经理	501,915.00
14	薛文	报告期任职财务总监	527,633.85
15	刘清松	报告期任职副总经理	292,498.20
16	李双华	报告期任职副总经理	194,436.00
17	诸葛绪松	报告期任职副总经理	312,103.34
合计			3,931,366.95

注：

- 1、未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2、报酬总额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其他福利，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 3、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薪酬暂未发放，将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考核与发放，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具体方案

1、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

2026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位独立董事10万元/年，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薪资标准

（1）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有关规定领取相应报酬。

（2）未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薪资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础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三部分组成。

（1）基础薪酬根据行业薪酬水平、具体职务、岗位职责等因素确定；

(2) 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3) 公司可以对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措施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专项激励、奖金或奖励，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拟定。

上述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

三、其他事项

1、以上均为税前收入，薪金及津贴均按月发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